

#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填报人: 陈芳芳

联系电话: 23336710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城市照明、市容管理、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2. 组织编制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城市照明、市容管理、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方面的专业规划和中长期发展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统筹指导全区数字化城管工作。

3. 指导协调辖区内市容市貌和环境卫生的宏观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城市管理重大活动。组织实施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及提升行动。

4. 负责市政道路路灯、绿化专项工程建设。负责市政、环境卫生、园林绿化（不含林地绿化）、户外广告等行业管理。负责组织实施辖区内景观灯光和户外广告设施管理。

5. 负责对移交过来的建筑废弃物受纳场进行管理并持续监测稳定性、安全性。负责对建筑废弃物处置过程中污染市容环境卫生的行为进行查处。负责垃圾处理管理及处理费的征管。

6. 负责按权限对城管审批项目进行监督，协调、指挥有关部门和责任单位处理好出现的城管问题，并对处理情况进行监督考评。

7. 开展城市管理宣传教育，提高本区人民城管意识和文明卫生素质。

8. 拟订本区城市维护费年度计划、专项经费的计划，对

资金使用情况实施监督。

9. 负责对辖区的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进行统一领导、综合协调和监督检查，组织业务培训及业务考核。组织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机构开展执法行动。

10. 贯彻执行上级有关人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部署，落实区人才主管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负责本单位本系统人才队伍建设。

11. 负责市政、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城市生活垃圾收集处理、已封场的建筑废弃物受纳场、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等行业领域安全监管，负责城中村综合整治、打击黑煤气等工作，参与本行业领域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工作。

12.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3. 职能转变。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应当牢固树立为人民管理城市的理念，加强精细化管理，提升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坚持对标国际先进城市，更加注重运用法规、制度、标准管理城市，构建权责明晰、服务为先、管理优化、执法规范、安全有序的城市管理体制，推动城市管理走向城市治理。坚持对标国际一流，加强和改进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市容管理、综合执法等工作，不断提高城市管理和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城市环境品质，营造更加宜居宜业宜游的城市环境。深入推进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机制改革，完善执法制度，改进执法方式，提高执法素养，不断提高城市管理执法和服务水平。创新城市管理理念、方式，充分利用现代信息科技手段，推进城市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

#### 14. 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有关职责分工。

(1) 关于余泥渣土受纳场管理。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负责对封场竣工验收后且堆体已稳定的建筑废弃物受纳场进行管理，持续监测稳定性、安全性，对建筑废弃物处置过程中污染市容环境卫生的行为进行查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承担区属建筑废弃物受纳场的管理、区余泥渣土排放管理及综合利用、余泥渣土临时受纳场地设立许可以及依法核发区属建筑废弃物临时受纳场地证等职能。

(2) 关于城中村管理。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负责城中村环境整治，统筹推进本区城中村基础设施完善工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推进本区城中村小区物业管理，指导协调燃气安全治理、推进燃气管道建设。

(3) 关于燃气管理。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负责依法打击非法经营、存储黑燃气的行为，依据《深圳市燃气条例》等法规对"黑煤气"以及利用机动车辆或其他运输工具作为储存场所销售瓶装燃气的（直接为预约用户提供送气服务的除外）行为进行查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燃气行业管理和安全监管，承担燃气管道及设施的安全监管职责，监督检查燃气经营企业，加强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推动燃气安全用气，督促燃气企业及其下属的供应站或服务点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0 年度我单位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深圳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坚持新发展理念，以人民为中心，推动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高质量发展，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的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

一是持续推进市容管理规范化。积极推广“三化四有”执法队伍建设，打造一流执法队伍；用好智慧城管执法系统，实现全区城管执法队伍可视化、点对点、扁平化动态指挥调度；坚持专项行动与日常工作相结合，开展最严执法行动，全面整治各类市容乱象。

二是积极推动环卫管理上台阶。加快推广区属环卫精细化管理平台运行，进一步提升清扫保洁作业质量；紧盯市环境卫生指数测评，强化“公共厕所”、“城中村”等薄弱区域环境卫生整治。同时，加快全区环卫详细规划编制，持续完善垃圾转运站、公厕等市政设施，重点开展龙华能源生态园建设。

三是着力实现景观园林精品化。加快四大绿色地标建设，2020年完成环城绿道25公里建设，大脑壳山公园、观澜河滨水长廊开工建设；坚持特色建园、文化建园，完成民法公园建设，加快竹文化公园、新彩青少年极限公园等公园建设；以路为轴，开展街道视觉提升工作，做好全区门户、重要道路和节点景观提升，绿化美化“第五立面”，加快打造“龙华大道”样板路。

四是认真探索城中村综合治理长效化。在加快完成 339 个城中村综合治理任务的同时，针对治理后面临的问题，推进专业物业等进“村”，探索“城中村”居民共建共治共享机制，全面提升“城中村”整体品质、发展潜力。

五是全面推动居民生活垃圾分类自觉化。开展全方位宣传培训，引导市民在自觉参与垃圾源头分类工作；探索住宅区随袋征收模式；建设更加精细化分类分流体系，全面推进餐厨垃圾全量收运工作。

### **（三）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准确全面编制部门预算，切实提高预算可执行性，强化预算约束刚性。我单位严格按照《龙华区财政局来文关于编制 2020 年龙华区部门预算和 2020-2022 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文件要求，结合单位实际工作需要，切实细化充实项目信息，清晰反映项目内容，合理测算经费需求。2020 年我局部门预算支出安排 115,038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6,010 万元，增长 16 %。其中：人员支出 2,316 万元、公用支出 44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 万元、项目支出 112,277 万元。

2、按照国家政策、法规规定和本单位实际情况，建立健全财务基础管理制度和约束机制，依法、有效地使用财政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3. 根据资金使用计划和本单位的实际工作情况，设立详细、具体的项目绩效目标，明确绩效指标的清晰性和可量性，

扎实有效推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由专人负责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确保严格落实相关要求和工作任务，保证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紧密相关，按时按质完成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确保本单位预算管理的成效，全年预算支出整体受控。此外，选取履职范围较广且支出规模较大的“清扫保洁（采购）”项目作为重点自评项目，按照依据设定绩效目标，做好与实际项目日常工作考核，并严格按考核情况支付相关费用。

#### （四）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 1. 资金管理情况

（1）资金支出情况。单位年初预算安排总支出 115,038 万元，调整后预算总支出 126,693 万元（含街道市容环境提升项目资金），其中：常规项目（含基本支出）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 62,013 万元、政府投资项目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 64,680 万元。

年度支出数 126,11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55%，其中：常规项目（含基本支出）财政拨款支出数 61,43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07%，政府投资项目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数 64,67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整体资金支出情况良好。

##### （2）财政资金结余结转

根据 2020 年的决算数据，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数为 536452.13 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数为 766375.02 元，基本保证财政资金结转结余的稳定性，实现预算收支平衡。

##### （3）财务合规性

本单位财务人员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合理开展工作，按时、按质完成上级主管单位的任务，同时未出现违反本单位内部各项管理规定行为。2020年度，完善了财务、采购制度，各科室（中心）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制度和各项费用标准，更加合理，有效地使用财政资金。

#### （4）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本单位结合部门经费预算，按需申报政府采购计划，依照政府采购工作要求实施采购，并按计划积极开展相关工作，总体情况良好。所申报政府采购计划总金额为30,799万元，实际完成支付的金额为30,000.4万元，全局政府采购执行率为97.41%。

#### （5）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2020年度，继续增强预决算公开意识，树立依法公开观念，切实履行公开责任，进一步规范了本单位预决算公开工作，扎实做好预决算公开工作。按照规定的时间在门户网站完整、真实地公开预决算，方便社会公众查阅和监督。本年度部门预算和上年度部门决算已分别于2020年2月3日和2020年10月12日完成公开工作。

## 2. 项目管理情况

2020年我单位部门预算有关项目支出均严格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并提供了相关文件依据、测算标准，经区人代会通过后，由财政部门正式批复下达。我单位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加强对项目的检查、监控和督促，确保项目实施达到预期效果。

2020年我单位对各履职类项目制定全年工作计划，提前布置工作重点，将项目目标分解到具体职能部门，明确项目实施部门的具体责任。实施过程中，我单位对项目实施进度进行跟踪监管，定期调度，及时掌握项目进展情况，对于发现的问题积极予以解决，确保项目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对属于政府采购范围内的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规定履行相关采购程序，进行公开招标，与合格供应商签署合同，制订履约评价体系，对服务情况进行及时的检查、监控、督促工作，对服务效果进行阶段性验收及竣工验收评价。

### **3. 资产管理情况**

单位固定资产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管用结合”和“谁使用谁保管”的原则，每项固定资产责任到人；指定专职资产管理员专门负责固定资产管理工作，固定资产保管比较完整；建立健全资产管理机制，对资产的购置、使用、报废、处置进行了完善的管理和监控，每年及时清查盘点，切实提高资产利用率。

### **4. 制度管理情况**

本单位主要负责人对制度建设十分重视，2020年配合财政局制定了《深圳市龙华区城管行业绩效指标体系》，为绩效目标设置具体指标时提供指导和参考。2020年度总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密切关注国家、地区有关政策的调整，确保本单位制度的复合型、有效性及适应性。

##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0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各部门各街道的支持配合下，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加快建成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中轴新城的目标，全面推进城市管理治理，持续推动龙华区城市环境、品位、形象的全方位转变、提升，不断增强辖区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

##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对标一流绿化美化城市环境。**成立龙华城管学院、全域景观提升项目指挥部，规划建设玉龙滨水城市公园、新彩青少年极限公园等11个重点项目，全力打造龙华城市绿色IP。通过提升全区绿化管养单价标准，专项排查、整改绿地破损等绿化问题保障绿地管养水平。完成玉龙公园、民法公园建设，提升大浪商业中心等4个花漾街区、50个花园路口、11条道路景观，全区公园总数达150座。环城绿道荣获国际风景园林师联合会2020经济可持续发展专类杰出奖、深圳十佳健身步道。

**2. 多措并举推动环境卫生持续向好。**实施区领导挂点社区与处级干部挂点城中村双“环境长”制度，持续开展“龙华清洁日”活动，形成区、街道、社区良性互动工作机制。聚焦市容环境大提升工作目标，创新环卫全覆盖巡检考评机制，建立垃圾转运站、垃圾收集点等12类环卫场所部件数据库，整合环卫主管部门、街道职能部门、社区工作站、股份公司等力量，扎实开展城中村环境卫生和市容秩序、集贸市场、建筑工地、轨道沿线大整治等“八大行动”，建立区级测评制度，对全区161座垃圾转运站硬件设施开展整改提

升，已拆除 25 座，小幅提升 52 座，升级改造 8 座，全面更换垃圾收集桶 8321 个，完成 8 座公厕建设提升，完成 293 个学校公厕升级改造。

**3. 综合施策纵深推进城中村综合治理。**全力推进城中村综合治理各项工作，三年 334 个治理任务基本完成。贯彻“标准+”整治理念，注入品位、文化等特色元素，打造黄麻埔村、下横朗新村等首批优秀城中村，塑造上围艺术村、鳌湖艺术村等一批特色城中村，造就民乐村、新围新村等全市“十佳优秀村”，实现龙华区城中村美丽蝶变。全区有 202 个村获评全市优秀项目，打造城中村综合治理亮点精品。

**4. 凝心聚力提升垃圾分类工作水平。**深入宣贯《深圳市垃圾分类管理条例》，通过宣传和奖罚机制提升垃圾分类工作水平。播放分类宣传视频 157 万次，发放分类指引 53 万份，培训 697 场，“全民学分类”小程序参与人数达 41.5 万人次。重点推进城中村垃圾分类工作，探索厨余垃圾分级分类收运模式，试点厨余垃圾就地分选处理技术，全区厨余垃圾收运量 500 吨/日。率先开展装修垃圾回收处理试点，街道小散工程通过装修码备案率达 100%，实现居民网上申报、上门收运服务、专业分拣破碎、综合利用“一体化”收运处置。

**5. 攻坚克难推动市政设施优化升级。**龙华能源生态园项目建设进入新阶段，已完成立项、可研、预环评、实施方案及安全评估等前期工作，正待公示。完成澳门新村、梅坂大道民乐村人行天桥升级改造工程，完成梅坂大道等 6 处路灯

暗区改造；建成全市领先的城市照明智能监控系统、田心石场边坡自动化监测系统。

**6. 真抓实干提升市容秩序管理水平。**六个街道执法队完成“三化四有”建设，实现全区50个片区全覆盖巡查，切实清理“六乱”及各类市容违法行为。泥头车查车累计罚款143万余元，暂扣乱停放共享单车3.5万辆。开展物业小区“十个一”和城中村“123”养犬管理，全区犬只办证登记率达100%，顺利召开全市城中村“一办两队三治”养犬管理模式现场会。

**7. 积极履行行业防控职能。**严格按照省、市、区有关工作精神，切实加大环境卫生保洁、公园绿道管理、行政执法监察力度，积极统筹协调各相关单位重点做好消杀防疫工作，全力保障广大市民群众身体健康、生命安全。创新开展疫情防控工作。采用废弃口罩“二专门二固定”工作法，对废弃口罩进行专门收运，即专人、专车、固定桶点、固定运输路线，解决废弃口罩回收处理难题，严防废弃口罩“二次污染”和“二次利用”。专业化处理居家隔离家庭生活垃圾，充分发挥行业指导作用，下发《深圳市龙华区关于新型冠状病毒居家隔离人员的生活垃圾处置指引》等指导性文件，明确要求各社区聘请专业消杀公司，进行专业化消杀处置，定时集中收集，专用车辆和专用路线密闭化运输。

**8. 深入开展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建成标准化宣传走廊、党建宣传栏、党员活动室，实现支部党建信息“上墙”公开，不断增强党员对组织的认同感。组织干部职工瞻仰红

色旧址、接受革命精神教育，多样化开展重温入党誓词、系列“考学”等专题活动。创新组织“主题党日”活动。结合“龙华清洁日”及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形式多样的“主题党日”活动，鼓励党员亮红色身份、做尖兵表率，在群众中形成积极影响。积极开展“党建助力、对口帮扶”活动。服务脱贫攻坚工作大局，组织党员干部向紫金县扶贫点捐款捐物，帮助建成党群服务中心，实施消费扶贫等活动，模范完成对口帮扶任务，进一步增强了党组织在群众中的影响。

###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严格执行财务管理法律法规，强化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以财政局资金支付管理相关规定为准绳，同时结合《政府会计准则》、《政府会计制度》等制度，加强项目资金的管理和监督，杜绝违规违法事件发生。预算支出保障了本单位的日常运转，认真履行部门职能职责，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

#### **1. 经济性分析**

2020年度整体支出预算126,693万元(预算调整后数据),实际支出126,118万元,预算执行率99.55%。本单位主要领导人员高度重视预算执行工作,各科室(中心)通过提高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效率,高质量地完成了各项绩效目标。

#### **2. 效率性分析**

以年初绩效目标为基础,科学合理划分本单位各科室(中心)的职能权限,利用每周工作会议,定期通报科室(中心)的支付进度,促使项目与社会相互适应和协调发展,达

到项目的持续发展和充分发挥投资效益,提高项目成功率,确保高效实现各项绩效目标。

### 3. 效益性分析

#### (1) 经济效益

一方面,合理使用财政拨款资金,定期汇总项目管理状况及支付进度,保证本单位的财政收支平衡和预期年度总目标顺利完成。另一方面,提高整体经济效益,降低不必要的支出,获得更大的经济效益,保障本单位良好的持续发展能力。

#### (2) 社会效益

在改革不断深入的形势下,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为创建干净整洁的城市环境,对犬类、绿化、路灯、公厕、道路等进行强化管理。为广大市民提供更贴心、更快捷、更高效的服务,提高居民生活幸福指数。

2020年我们有序开展养犬管理工作,全区犬只办证登记率达100%。追求更高标准的绿化工作,通过专项排查、整改解决绿地破损等绿化问题,截止年度末全区公园总数达到150座。提升路灯质量和水平,完成辖区内6处路灯暗区改造。优化市政基础设施,对全区161座垃圾转运站硬件设施开展整改提升、完成8座公厕建设提升及293个学校公厕升级改造。继续落实各项城中村综合治理工作,三年334个治理任务基本完成。同时加强自身队伍建设,扎实落实各项工作,努力营造环境优美、文明有序的一流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中轴新城的城市环境。

### （3）生态效益

2020年垃圾分类收集，使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提高城市环境卫生质量，进一步加强垃圾分类宣传力度，为垃圾分类收运工作提供保障，厨余垃圾就地分选处理试点，全区厨余垃圾收运量500吨/日。改善城市生态环境，减少扬尘污染，维护市容环境卫生秩序，为城市创造良好的生产生活环境，提高城市核心竞争力。美化市民生活环境，打造更优质的可持续发展的和谐生活区。开发利用环境卫生精细化管理系统，对清扫保洁外包服务企业人员、车辆、设备等投入情况进行监管，并实行区、街道、社区工作站三级巡查模式，对环境卫生质量进行监管。

借助绩效自评工作，制定科学的考核指标，完善、科学的考核办法，为本区的可持续发展战略奠定牢固的制度基础。继续以消除辖区内环境差距为目标，缓解居民生活环境冲突，促进人与社会的协调发展。

### （4）公众满意度

随着城市工作的推广，公众对城市建设的意识逐渐增加，本单位高度重视群众满意评估工作，贯彻了群众至上，一切以人民为先的精神，增强了做好群众满意度测评工作的责任意识。

##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建立全面透明规范、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本单位积极响

应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围绕《2020年龙华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要求，以“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为绩效管理工作的主题，加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力度，努力实现我局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的跨越式发展。

2020年，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提升自评质量，预算绩效管理取得新成效。主要从以下几方面着手：**1. 抓好绩效目标编制，及时报送绩效目标。**根据“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在编制2020年部门预算时，我单位按照《预算法》和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编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相应业务科室负责绩效目标表的收集、修改和项目的绩效评价，办公室进行初步把关和审核，预算绩效管理实行预算单位全覆盖，预算项目自我评价全覆盖。**2. 开展绩效跟踪监控，加强过程监控。**按照财政统一要求，办公室进行预算目标日常督促检查指导工作，年度中期及时报送本级预算支出绩效跟踪情况，项目资金和人员基本支出进度达到时间过半，支出进度过半。**3. 深入开展财政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对各项目资金实施绩效自评和项目核查，在此基础上形成自评报告。**4. 强化评价结果应用，**通过组织绩效自评和绩效跟踪监控，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改进，加强评价结果与项目资金安排的衔接。**5. 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努力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通过本次绩效自评工作发现，本单位财政预算绩效评价

工作管理的广度和深度还有待加强；财政职能的引导作用还有待拓宽；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预算管理水平还有提升的空间。我单位在下一年度的部门预算执行中将会加强对各科室（中心）绩效管理工作的培训，提高自身的专业素质。做好预算、决算工作，把钱用好，不断的完善经费管理制度，按质、按量的完成工作。加强单位内控制度建设，完善相关内部管理制度，保证预算编制工作有序开展。

###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

1.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预算支出，提高预算支出的准确性，预算作为一种科学预测，应建立在客观可靠的数据基础上。

2. 认真完善本单位的基础信息数据，为本单位预算编制提供真实准确的基础数据资料。

3. 增强预算约束意识，按有关规定和要求，根据本单位的工作重点和事业发展规划，加强组织协调，提前落实项目计划。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经认真组织实施，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提下》要求，我局开展绩效自查工作，逐项对照，认真梳理，反映出部门整体支出、收入、执行及调整等事项合理安排、运行稳健，在总体方便取得较好的成绩，自评总得分为97.84分，扣分项主要是政府采购执行率和公众满意度方面。



附件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19年修订）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部门决策	25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15	绩效目标完整性	8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8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1. 本指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2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2.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1.95
				财务合规性	3	1. 预算执行规范性（1.5分）。按规定履行预算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5分，否则酌情扣分。 2. 会计核算规范性（1.5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5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3.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1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1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	55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6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6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市相关部门、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 分。	5.89
		效果性	20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0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0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 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 100%（1 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未发生超期（1 分）。	3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 $\geq 95\%$ 的，得 6 分； 2. $90\% \leq \text{满意度} < 95\%$ 的，得 4 分； 3. $80\% \leq \text{满意度} < 90\%$ 的，得 2 分； 4. 满意度 $< 80\%$ 的，得 1 分。	4
自评总得分							97.84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